

伍、未來精進作為

一、提升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

盤點轄內公有建物（40 坪以上合法建物、日照大於 2 小時），確認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意願，並提供經濟部能源署「公有建物辦理公民參與設置太陽光電案」招標範本，或由環保局協助推動案場所有權單位辦理招租，另媒合公民電廠進行現場評估，提出發電效益跟回饋金比例等方式，期望提高本縣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裝置容量。

二、推廣使用電動運具

持續推動淘汰老舊機車換電動機車，並協助轄區內市區客運業者將柴油車改換成電動公車，協助日月潭船舶改成電動船及推動轄內公務車改成電動車等方式，鼓勵使用較低污染之電動運具，達到改善空氣污染及降低碳排放。

三、提升資源回收再利用

持續推動資源回收宣導工作，加強教育及宣導，如鼓勵使用環保杯、環保餐具，減少使用免洗餐具、一次用飲料杯、塑膠袋等一次性用品，並鼓勵民眾做好資源回收工作，減少廢棄物，打造零廢棄的資源永續循環世代。